

证券代码：873653

证券简称：天和盛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路剑英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738,792 股，占公司股本的 55.8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赵丽平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67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明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赵锋瑞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维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过：

提名张鹏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郎亚妹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鹏，男，1995 年 07 月 05 日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7 月在太原理工大学现代科技学院学习，2018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 （三）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赵慧英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赵慧英，女，1995 年 07 月 29 日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9 月至 2019 年 7 月太原工业学院学习，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在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任职，2023 年 7 月至今在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

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